

证券代码：874664 证券简称：川力智能 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成都川力智能流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正事项情况

成都川力智能流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2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成都川力智能流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，经公司事后审查发现该公告中股权登记日、议案一的名称、第四届董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起止日期错误，公司现予以更正，并将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推迟至2025年3月3日9时0分开始。

二、更正内容

更正前：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2月25日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

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20日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提名闵汝贤、孙永勋、万建华、张伟、钟在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上述5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即任期为2025年2月9日起至2028年2月9日止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现拟选举王志新、方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非职工监事，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。即任期为2025年2月9日起至2028年2月9日止。

更正后：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3月3日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

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26日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提名闵汝贤、孙永勋、万建华、张伟、钟在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上述5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现拟选举王志新、方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非职工监事，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公告内容需要更正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川力智能流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2月26日